



■张青合

煤矿采掘区的班长不叫班长，叫队长。譬如采煤1队、开拓2队、掘进3队，名义上是队长，其实是班长。

外地人老范是掘进3队的队长，这个队长着实当得不容易。一是本地人多，竞争比较激烈，二是煤矿什么人都有，没两把刷子难以服众。老范回到老家，有人问他在煤矿啥职务，外出讨生活的人，喜欢戴高帽，有不高不低，怕人笑话。老范底气十足地回答：“当队长呢。”有人听了，沉默不语，有人憋不住，噗嗤笑出了声：“你打外打拼二十余年，就弄了个队长？”其实，农村的队长和煤矿的队长是两回事，可老家人既然这么说，老范也不好意思解释，因为解释煤矿上的事儿，只能越解释越糊涂。有人说：“孩子想在煤矿找份工作，你能给帮忙不？”老范的脸上顿时堆满了褶子：“队长办不成这回事。”那人继续问：“队长办不成，那谁能办成？”老范说：“最低也得区长。”听到这里，很多人恍然大悟：“原来队长上边还有区长，那你干这个队长有啥意思啊？”

其实，老范不想当这个队长。煤矿的队长是辛苦活儿，要吃苦在前享受在后，要吃下窝囊忍得住憋屈。上班要第一个下井，干活要起模范带头作用，下班要最后一个升井，测量进尺处理隐患。区长老马看老范为人老实，认为关键时刻能冲得上，非要他当队长。老马是倔脾气，你不



当队长，不给安排工作，只要当了队长，一切都好商量。

老范抗议无效，只有硬着头皮上。自打当上队长，老范便忙得不可开交。每天既要根据生产任务和出勤人员安排工作，又

要带头干活鼓舞情绪，还要打起精神应对检查人员，始终忙得团团转。队长有带班辛苦费、奖励津贴，很多人心存偏见，认为这活是给老范干的，不是给自己干的。队里有两个矿工是附近农村的，到了掘进工作面

两手一束，硃室一坐，任你磨破嘴皮子就是不动。有这样的“榜样”，不干活还能挣工，为啥别人不能？很多人见老范老实可欺，都要起哄，当起了“滚刀肉”。老范拉起这个，那个坐下了，拉起那个，这个又坐下了。老范打电话给老马，老马反而批评他：“你连几个生瓜蛋子都搞不定，你还能干啥？”老范说：“我不是当队长的料。”老马立马打断了他的诉苦：“你认为你能调离掘进队不？”老范实话实说：“不能。”老马说：“那就不要说这种没用的话，老老实实地当好队长，带好兵！”

老实人也有脾气。老范升井后把偷奸耍滑的人出勤勾了，勾了出勤，等于白上班。老范勾了出勤，他们说老范欺软怕硬，有本事把带头的一块儿收拾，分明就是捏软柿子，算哪门子本事？老范找到他们的代表贾春良，贾春良看看他，又看看自己的拳头说：“我打你一拳，你给我一锤，谁的拳头硬听谁的，咋样？”老范还未反应过来，贾春良一拳把老范打了个趔趄。老范捂着胸脯，龇牙咧嘴说不出话。贾春良也不含糊，马步一扎说：“该你了！”老范看也没看他一眼，扭头走了。贾春良撵上来：“说好的，你咋反悔了。”老范说：“我要是以拳头跟你较劲，那我们还有啥区别？”贾春良说：“你认为你跟我有啥区别？”老范不客气地说：“我是队长，你充其量是个不讲理的！”

老范在地面上没有打贾春良，却在井下和贾春良干了一架。那天，贾春良带头要

横，蹲在巷道不干活，老范把衣服一抡，一拳打了过去，贾春良闪躲不及，很快两人就扭在了一起。老范身高力不亏，把贾春良摀倒在地，鄙夷地说：“贾春良，你除了脸皮厚，打架也不行。”贾春良恶狠狠地说：“老范，上去我要你好看！”

到了井上，贾春良叫了几人，拦住了老范。他们推搡着，还没把老范摀倒，老马与民警跑过来，把贾春良摀住了，以他干扰区队生产秩序为由，就地拘留了几天。

贾春良再出来上班，老马要他先找老范。煤矿有规定，工作场所打骂队长，就会解除劳动合同，如果老范不谅解，铁定了要拿他当反面典型。贾春良有些慌了，找到老范说：“队长，明天我想上班。”“谁是队长你找谁！”老范说，“我不是你队长。”贾春良紧撵几步：“你就是我队长！”“我是个啥队长？”老范反问：“你服从过我的安排么？”说到这里，贾春良低下了头，不说话了。

老范继续往前走，走了好远，感觉有人跟着自己，以为是贾春良。回头一看，是一个拾荒老人，他盯着老范手里的矿泉水瓶子说：“你能不能把水喝了，把瓶子给我。”

一个饮料瓶子一毛钱，老人竟跟了他这么远，老范感觉拾荒的老人真不容易。不仅老人不容易，自己又何尝容易？老范想到这里，泪水哗地涌出了双眼，就像酷暑时节下了一场透雨那样，畅快淋漓。

（作者供职于冀中能源峰集团有限公司）

白洋淀上打苇人

■高会

早晨的风寒凉刺骨，白洋淀上的打苇人已经开启了一天的劳作。

白洋淀素有“一淀芦苇一淀金”的说法，过去的岁月里，芦苇是白洋淀人重要的经济来源，用来织席打箔是一笔可观的收入。拥有了芦苇就拥有了财富，所以我小时候，生活在旱区的人特别羡慕我们水乡人的生活。

当时的湖面上，苇叶芦花白，蓝天与碧水交相辉映，广袤的白洋淀呈现出多姿多彩的景象。置身其中，没有冬季荒芜的伤感，反而有一种亲切和欢快的意境。每一片苇田中都发出有节奏的声响，那是打苇人沐浴在飞扬的芦花中演奏的乐章。

打苇需要技术。对于打苇人而言，露出水面的苇田里的苇子最好打，只需穿胶皮靴，拿镰割就可以，然后在地上打捆装船。需要小心苇茬扎到靴子，那样脚会受到冰冷的泥浆侵袭，严重的还会伤到脚，要忍受刺扎的疼痛。在船上打苇最考验技术，一是小船不稳，用镰的方向和力度不好把控；二是苇田在水面下两三尺深的地方，只有半截苇露出水面，看不清水下状况。镰头要延伸到镰柄所能达到的最远处，并且够到苇身最低处，紧挨苇田下镰，而且要最大限度保障苇子的完整和苇丛的整齐，很是不易。

一只只小船顺着河道驶来，停靠在紧挨苇田的地方，一根粗大的棍子穿过船头铁圈，楔进湖底深处，成固定桩。每条船上两个人，那天父亲与邻居大伯同乘一船，只见父亲挥动长镰，沿苇从边缘伸向根部，由远及近地割，一拖又一拖，节奏感十足，荡出的波纹随着割苇的

动作发生变化，时而大时而小，时而急促时而舒缓。

一排排芦苇齐刷刷地扑向站立着的苇丛。大伯负责捆苇个儿，他用长柄耙子把割倒的芦苇搂过来，让它们顺从整齐地平躺在船上。苇英不安分地摇晃着脑袋，向同一个方向抛撒着洁白的芦花。大伯将这些芦苇搂到一起，抽出几根茎杆偏绿的苇子打结。这样的苇子没有成熟，质量不好，只可以用来烧柴，但质地柔软，用它来打捆，最合适不过。接着，大伯抱起苇个儿，搬到船尾。大伯和父亲动作娴熟，一气呵成，配合得天衣无缝。远远看去，其他船还没有几个苇个儿上船，他们的船上已经隆起了一座小苇山。

后来我问父亲，在船上打苇，晃悠悠那么难，为何不等冰冻结实了再打。我想象的是，在冰面上割苇更容易，运送也不用船，只需把苇个儿放到拖床上，划着就到了家。拖床是一种冰上交通工具，由一对铁制的冰刀嵌在木板下，木板宽大，上面铺着苇箔，可以载人，也可以运货。撑床人手握木杖站在床尾，掌握速度和方向，木杖一头有铁质的尖钩，行驶时尖钩猛戳冰面，快速滑行。父亲笑着回答：“那样冰面下的苇就割不到了，长苇变成短苇，好苇变成劣苇喽！”

当父亲和大伯撑着小船，行驶在回家的河道上时，已经是夕阳西下。波光粼粼的湖面上都是满载芦苇的小船，以及奋力撑船的晚归人。

■李秀芹

炭渣换白菜

我家五里外有座煤矿，煤矿从井下采掘出的煤渣堆成了山，附近村民常去煤矿渣堆上捡炭渣。小时候，我们放学后就挎着竹筐、提上铁筛子，爬到煤渣堆上用铁筛子筛渣石，筛出的细碎渣石里含有炭末，可以生火。运气好时，还能从渣石中捡到煤石和煤块。

渣堆底层都已被筛选过多次，全是石头，要想筛到好炭渣，必须占领渣堆最高点。每次从井下上来的石头刚由矿车倒在渣堆顶上，大家便一哄而上。捡炭渣也要有经验 and 技巧，需用竹筐挡在前面开路，竹筐能挡住滚落的石头，防止自己被石头击中砸伤。那时五六岁的孩子已经跟着大一点的孩子“混”渣堆了，十里八村的孩子差不多都认识，因为都曾在一个“山头”混过。

捡回家的炭渣一部分留着自家用，



剩下的用来换白菜。那时邻县菜农多，他们自留地里种的蔬菜吃不完，我们便用炭渣与他们交换。但每年到了换白菜的季节，母亲便犯起愁，因为父亲在外地工作，家里弟弟尚小，我和二姐又推不了架子车，最后还是

二姐想出了主意——借生产队的地排车拉着炭渣去换白菜。母亲说既然去一趟，不如把队里分的煤票也换了。

下午，生产队收了工，我们便借了地排车去煤矿上拉煤。到了煤矿，将煤票递上，过了秤后，我和二姐拉了半吨煤往回走。走到半路，地排车轮陷进了河沟里拖不出来了，我们只好找人救助。第二天一早，我们将地排车上的煤卸下一部分，又放上了十几袋炭渣，拉着去邻县换白菜，刚出村口便遇到拉着白菜喊换炭的邻县人。原来另一个县的人听说我们这里有煤炭，便拉着白菜来换，碰巧被我们遇到。卖白菜的人还留下话，明年冬天还拉白菜换我家的炭，因为煤是煤，炭渣是炭渣，不掺在一起骗人。

母亲那时常说，老天厚待老实人，没想到我家的白菜竟有人送货上门。这是1967年冬天发生的事儿，那车白菜我们整整吃了一个冬天，现在想起来，舌尖还有记忆呢！



冬之核

何鹏

（作者供职于辽宁红沿河核电有限公司）

杜甫与冬至

■聂顺荣

杜甫是唐代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，被后世尊称为诗圣。杜甫一生精游诗坛，却悲游仕途，苦游生命。在他的诗中，冬至既令人欢欣鼓舞，也让人愁云难舒，既令人满怀希望，也让人茫然无措。

诗圣的冬至，首先是失落。杜甫生于官宦之家，七岁学诗，十四岁诗文便引起洛阳名士之重视，被誉为“似班扬”。他的青年时代正值唐玄宗开元全盛时期，经过前后三次、历时十年的漫游生活，从公元736年到公元747年屡考不中，直至公元755年，为生活所迫，不得不向现实低头，44岁那年通过“奔走献赋”才有了一个“右卫率府兵曹参军”的小官职。同年11月，杜甫回家省亲，安史之乱爆发。公元757年，逃出长安的杜甫投奔唐肃宗，被授“左拾遗”，他虽忠于职守，但因受房琯案件的牵连，于公元758年6月被贬为华州司功参军，管理地方祭祀、学校、选举一类的文教工作。同年冬至，他写了两首七律《至日》，表达仕途失落之情。第一首重在记录朝会前的准备，用“何人错忆悲时，愁日愁随一线长。”表达了不被君主信任和重用而伤心发愁；第二首描述了在朝会中所见之情景，通过回忆“去年今日侍龙颜”，今年冬至却待在足以断肠的孤城“愁对寒云雪满山”，失落感跃然纸上。不过，这两首诗虽然都凸显了诗人的愁，但他仍期待重回庙堂。

诗圣的冬至，其次是思乡。公元764年，安史之乱刚结束，杜甫迫不得已辗转来到成都落脚，在时任东川节度使严武的帮助下，盖了茅屋栖身。这年冬至刚过，身在异乡的他突然想起远在洛阳的亲朋友好，不禁触景生情，写下了《至后》：“冬至至后日初长，远在剑南思洛阳。青袍白马何何意，金谷铜驼非故乡。梅花欲开不自觉，柳絮一别永相望。愁极本凭诗遣兴，诗成吟咏转凄凉。”这首诗描写了杜甫对故乡和亲人的深切思念，却又无法排遣的愁闷心情，白天渐渐变长而黑夜渐渐变短，远在成都思念洛阳。自身闲官卑位得不到好的发展，虽然蜀地也有如金谷、铜驼一类的胜地，却终究不是故乡金谷铜驼。腊梅正含苞欲放，不禁想起远方的兄弟朋友，苦于无法团聚。愁闷至极，本想写首诗来排解忧愁，谁料越写越感凄凉。从逢兴到凄凉，诗意与失意，杜甫的思绪来了一个180度的大切换。杜甫似有先见之明，次年严武英年早逝，蜀中又发生大乱，生活失去依仗的他再次逃离成都，携家流浪。

诗圣的冬至，再次是愉悦。公元766年，55岁的杜甫告别成都茅屋，漂泊到夔州，冬至前一天，他看到山间寒梅正匆匆冲破严寒，含苞吐蕊，岸边的翠柳也早早地舒枝展叶，迎接阳春。虽世间万事万物各有殊途，但眼看阳春将至，恰逢这美好的冬至时节，面对此情此景，开怀畅饮，高声吟诗，不也是快活潇洒的事吗？于是，他满怀激情写下了《小至》：“天时人事日相催，冬至阳生春又来。刺绣五纹添弱线，吹葭六琯动浮灰。岸容待腊将舒柳，山意冲寒欲放梅。云物殊乡国异，教儿且覆掌中杯。”这首诗对冬至节气做了形象的描述——冬至过后，因白昼慢慢变长，宫中刺绣女工每日就会多绣几根五彩丝线，律管内的尘灰飞扬起来，意味着冬至已经到了。堤岸等着腊月快点过去，柳树就会舒展枝条，山中的腊梅正欲凌寒怒放。此地此时的自然景物与故乡没有两样，于是叫来小儿斟满一杯美酒，一饮而尽。全诗紧紧围绕冬至前后的时令变化，不仅用锦绣添线写出了白昼增长，还用河边柳树即将泛绿，山上梅花冲寒欲放，形象生动地写出了冬天孕育着春天的景象。叙事、写景、抒情，情由景生，充满浓厚的生活情趣。从这首诗可看出，杜甫当时的心情十分愉悦，并因春天即将到来而满怀希望。

诗圣的冬至，最后是迷茫甚至绝望。公元767年冬至，杜甫已56岁，安史之乱已过去10年，他虽身处夔州，但这一年与上一年的心境却截然不同。这十多年里，为了国家的安危和百姓幸福，也为了自己和家人能解决温饱，他东奔西走，常年作客他乡，其中滋味，一言难尽。如今，佳节又至，不禁百感交集，想起曾经的种种困厄，便写下了《冬至》：“年年至日长为客，忽忽穷愁泥杀人。江上形容吾独老，天边风物自相亲。杖藜雪后临丹壑，鸣玉朝来散紫宸。心折此时无一寸，路迷何处见三秦。”诗中“客”一词，扣动着读者的心，试想冬至佳节，本该家人团圆，而诗人却依然客居他乡，怎不让人伤感满怀？而穷愁、泥杀人，更是让读者看到一个白发苍苍、步履蹒跚的长者，独自拄着拐杖倚立柴扉，心中想着面对支离破碎的国家，面对颠沛流离的百姓，当年自己多次上朝面圣，希望能为国出力，可如今，宏图大志依然没有实现，此情此景，不禁愁云密布。这首诗，杜甫不仅把晚年流浪生活的苦与愁刻画得淋漓尽致，更表达出对人生之路的迷茫和无所适从，甚至绝望。

品味藏在诗圣冬至诗字里行间的情思，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他为国家时局的担忧，对劳动人民的深切同情，同时也具有常人的情思，长期漂泊在外，无不思念家乡亲人。可见，杜甫的冬至写满了家国情怀。